

中華民國 112 年 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附屬單位預算



◎依立法院審定數編製◎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編

目 次

甲、財務摘要	1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一、業務範圍	3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3
三、最近5年經營趨勢	3
貳、經營政策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5
二、關於經營管理者	6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7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	11
肆、預算概要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14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14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14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16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17
三、財務狀況分析	18
四、投資報酬分析	19
五、其他有關說明	19
丙、預算主要表	
一、損益預計表	25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28
丁、預算明細表	

壹、損益明細科目	
一、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32
二、其他營業收入明細表	34
三、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35
四、業務費用明細表	36
五、管理費用明細表	41
六、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45
七、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47
貳、現金流量明細科目	
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49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50
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52
四、資產折舊明細表	54
五、資產報廢明細表	55
六、資本增減與股額明細表	56
戊、預算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59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65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66
四、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68
五、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69
六、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70
七、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71
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73
九、各項費用彙計表	74
己、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79

甲、財務摘要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甲、財 務 摘 要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數	%
經營成績：				
營業總收入	121.86	112.54	9.32	8.28
營業總支出	121.86	112.54	9.32	8.28
淨利（淨損）	0.00	0.00	0.00	
盈虧撥補：				
國庫分得股(官)息紅利				
留存事業機關盈餘				
事業機關負擔虧損				
現金流量(1)：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05	0.07	-0.02	28.57
增加長期債務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108.34	87.52	20.82	23.79
財務狀況：				
營運資金餘額(2)	1,421.35	1,411.42	9.93	0.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	4.29	4.35	-0.06	1.38
長期負債餘額				
權益	111.18	111.18	0.00	0.00
附註：(1)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營運資金餘額＝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3)以下各表百分比及細數之和與本表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一、業務範圍

本公司除辦理存款保險條例規定之業務及配合主管機關指示事項外，並接續辦理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以下簡稱金融重建基金）結束後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清理（算）、保留資產、負債、訴訟之處理及不法案件追償事宜。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一）願景

發揮存保機制，確保金融安定。

（二）策略目標

1. 持續累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並加強宣導存款保險功能，以維繫存款人信心及提高風險承擔能力。
2. 加強場外監控及法定事項查核機制，積極控管承保風險。
3. 建立完備之經營不善要保機構退場機制，並配合主管機關政策，執行經營不善要保機構之退場任務。
4. 加強研究發展及國際交流合作，以提升我國存保制度與國際接軌。
5. 受託辦理主管機關指示事項，以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及協助維護金融安定。

三、最近5年經營趨勢

（一）產業整體經營環境

近年政府因應國際金融情勢發展與強化金融產業國際競爭力，持續滾動檢討金融創新法制及推動各項革

新措施，如推動金融創新實驗及業務試辦雙軌機制，強化金融科技園區功能；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與監理規範，以維持金融韌性並與國際接軌；持續推動金融資安行動方案，提供民眾安心交易環境；持續推動綠色金融行動方案及強化公司治理，促進金融永續發展；推動金融科技發展路徑圖，提升金融服務效率與品質；推動並落實普惠金融措施，深耕基礎金融教育及強化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等，以建構友善、創新的金融經營環境，並增進消費者使用金融服務之便利性。

本公司為我國辦理存款保險業務之唯一專責機構，自 74 年 9 月成立以來，致力於保障存款人權益，維護信用秩序及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等任務。近年來配合政府各項金融改革政策，積極參與金融安全網之運作。隨著國際金融交流頻繁及金融科技發展趨勢，本公司身為金融安全網之一員，除積極配合政府上述各項金融監理政策外，亦將持續強化存款保險機制，以協助政府達成保障存款人權益、維護信用秩序及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之任務。

(二) 主要營運項目經營趨勢

1. 本公司為期藉由加強承保風險控管及風險差別費率機制，引導要保機構降低經營風險，目前核算差別費率之風險指標之一「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綜合得分」資料來源全部為要保機構申報資料。近年來，政府除積極採行有利金融發展之相關措施，協助金融業提高競爭力外，亦持續施行各項金融監理及強化銀行資本等措施，使要保機構經營體質及財務狀況持續轉佳，適用之風險差別費率呈下降趨勢，致 108 年度至 110 年度營運值微增。

隨著疫情帶動零接觸商機需求，加速金融業的數位轉型，新種金融商品不斷推陳出新，民眾金融資產配置不再以存款為主，爰預估要保機構存款年增率續呈小幅成長，並推估 112 年度預算營運值較 111 年度小幅成長 5.40%。

2. 趨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8 年度決算數		109 年度決算數		110 年度決算數		111 年度預算數		112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								
存款保險 (營運值)	10,034,048	102.47	10,363,437	103.28	11,022,625	106.36	10,213,319	92.66	10,764,825	105.40

貳、經營政策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一)配合政策部分之說明

1. 續以接管人或清理人身分辦理金融重建基金處理已退場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未結事項。
2. 持續配合主管機關監理政策，強化特定風險業務項目之監控。
3. 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及時處理問題要保機構。
4. 賡續研議存款保險法制，以強化存款保險功能。
5. 積極參加國際組織及各國金融安全網機構活動，並強化合作交流。
6. 受託辦理金融業特別準備金之運用與管理，並兼顧運用之安全性、流動性與收益性。
7. 受託辦理農會漁會信用部委託處理資訊機構之業務檢查，協助維護農業金融機構資訊作業安全。

(二)配合施政方針重點之說明

1. 因應金融環境及科技發展，持續研修申報評等系統，引導要保機構強化風險管理及資訊安全，鼓勵精進公司治理運作與重視環境及社會永續發展，協助促進金融安定。
2. 配合主管機關監理政策，強化特定風險項目之監控，對有礙要保機構健全經營者，採取必要措施及陳報相關主管機關處理，以控制承保風險。
3. 對新設立金融機構加強辦理存款保險承保審核，俾利其及早成為要保機構，以保障存款人權益。

二、關於經營管理者

- (一) 賡續充實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提高風險承擔能力，並加強宣導存款保險保障內容，以強化存款人對存款保險制度之信心。
- (二) 持續與相關主管機關加強資訊交流及聯繫，以控管承保風險，並配合主管機關監理政策，強化特定風險業務項目之監控。
- (三) 落實及強化承保風險控管相關機制，以有效控管要保機構財務及經營風險。
- (四) 賡續辦理存款保險條例第 24 條規定之法定事項查核，及對新設申請參加存款保險之金融機構辦理承保審核實地查證，以控管承保風險。
- (五) 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及時處理問題要保機構，並以最適方式履行存款保險責任，保障存款人權益。
- (六) 賡續以接管人或清理人身分了結已退場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未結事務，並對該等機構不法人員辦理民事責任求

償，以維社會公平正義。

- (七)因應金融環境變化、金融科技及純網路銀行之發展，研修存款保險法制，強化存款保險功能，以保障存款人權益及維護信用秩序。
- (八)積極參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Deposit Insurers, 以下簡稱 IADI) 事務與研究，持續與各國存款保險機構合作，以強化我國存款保險制度功能與國際接軌。
- (九)配合金融業務發展，適時調整組織編制及人力，並廣續培訓專業人才。
- (十)強化資安管理及內部控制機制並落實執行。
- (十一)配合主管機關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ESG)之永續經營政策，推動相關理念及措施。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存款保險及資金運用與管理業務

1. 營運值目標

要保機構經營體質及財務狀況持續轉佳，使要保機構適用之風險差別費率呈微降趨勢，並在政府積極落實各項財經措施及適時維持妥適貨幣政策下，國內經濟持續穩健成長，預估金融機構存款年增率持續成長，爰推估 112 年度預算營運值較 111 年度小幅成長 5.40%，並擬訂營運值目標為 10,764,825 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運項目	營運值
存款保險	10,764,825

2. 適時檢討風險差別費率機制，持續累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並積極透過多元化管道向存款大眾宣導存款保險保障內容，以強化民眾對存款保險之認知及信心。

3. 資金運用與管理業務

辦理存款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及受託辦理金融業特別準備金之運用與管理，持續注重安全性及流動性，並綜合評估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機動調整投資標的及組合，以有效控管投資風險。

(二) 承保風險之控管

1. 落實及強化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表報稽核及網路監控等場外監控作業，適時發現要保機構異常警訊，對有礙要保機構健全經營者，採取必要措施及知會相關主管機關處理。
2. 因應金融業務發展，適時研議修正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俾有效反映要保機構經營現況及風險。
3. 因應金融科技發展及氣候變遷相關金融風險，強化承保風險之控管。
4. 建立與各主管機關監理資源共享及協調處理機制，以增進監理效能，並持續配合主管機關監理政策，強化特定風險業務項目之監控。
5. 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依銀行法派員輔導或監管問題要保機構。

(三) 問題金融機構之處理

1. 金融重建基金已處理退場之經營不善金融機構尚有保留資產及其他未結事項，由本公司以接管人或清理人身分繼續處理，並依行政院核定之金融重建基金結

束規劃方案辦理。

2. 配合法令、金融科技及國際監理發展趨勢，持續研修履行保險責任、資產負債標售及停業清理相關法制與作業程序，並配合銀行實務及需求之變更，賡續修正賠付及墊付系統，以建立完備之問題要保機構退場機制。
3. 依主管機關之指派，擔任問題要保機構接管人或清理人，以最佳方式迅速辦理退場、履行保險責任、債權債務了結及財產分配事宜，以保障存款人權益，穩定金融秩序。

(四)查核業務

1. 持續辦理存款保險費基數正確性及電子資料檔案建置內容之查核，以確認要保機構繳納存款保險費之正確性，及於履行保險責任時正確計算賠付金額。
2. 加強辦理要保機構風險差別費率申報資料之查核，以核算費率之正確性。
3. 對新設立金融機構申請參加存款保險者，辦理實地查證作業，以強化承保審核機制、降低承保風險，保障存款人權益。
4. 對有違反法令、存款保險契約或業務經營不健全之要保機構，依法辦理是否有應終止要保契約情事之查核，俾適時控制承保風險。
5. 辦理履行保險責任前要保機構資產及負債之查核，以確認其資產、負債金額並估算資產負債缺口，俾供擇定最適履行保險責任方式之參考。
6. 受託辦理農會漁會信用部委託處理資訊機構之業務檢查，加強人員專業訓練，以提升檢查成效。

(五)對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不法人員之追償

金融重建基金於民國 100 年底結束後，對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應負賠償責任人員之民事追償案件，已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承受，惟仍委託本公司繼續對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不法人員辦理民事責任求償。

(六)國際交流

1. 持續參與 IADI 及其他國際組織之各項活動並進行跨國研究，爭取擔任 IADI 重要職務，以提升我國國際形象及專業度。
2. 透過舉辦國際會議或參加他國舉辦之研討會並擔任主講人，分享台灣經驗，以提高國際知名度及強化資訊交流。
3. 持續強化與國際金融機構及各國存款保險機構之合作並簽署合作備忘錄或相關合作文件，以推動我國存保制度接軌國際。

(七)資安管理

1. 持續強化資通安全管理制度，並委託專業廠商協助本公司取得資通安全管理制度(ISMS) ISO27001 認證。
2. 委託專業廠商對本公司執行網站弱點掃描及系統滲透測試服務。

(八)內部控制

1. 檢討強化現有內部控制作業，確保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落實執行自行評估及內部稽核，並辦理相關宣導與教育訓練。

(九)落實企業永續經營政策及措施

1. 持續推動綠色投資、普惠金融及人才培訓等措施，落實企業永續經營政策。
2. 編製永續報告書 (ESG Report)。

(十)研究發展及職工訓練

1. 預算金額：本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2,797 千元及員工訓練支出 1,975 千元，均全數為費用支出。
2. 工作目標：
 - (1) 持續蒐集國際存款保險及金融監理最新資訊，並進行相關議題之研究。
 - (2) 為強化存款保險機制，因應國際趨勢，參採各國經驗及我國金融實務，賡續研修存款保險相關法制。
 - (3) 配合金融監理科技發展，賡續辦理員工訓練、舉辦專業座談會及派員出國研習，積極培訓金融安全網專業人才。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

本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預算總額計 4,717 千元，全數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內容說明如下：

(一) 本年度預算總額	4,717 千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717 千元
分年性項目	0 千元
一次性項目	4,717 千元
(二) 資金來源	4,717 千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717 千元
自有資金	4,717 千元

外借資金

0 千元

(三)「112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表」

請參閱圖表 1。

(四)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 機械及設備 2,025 千元。

主要係汰換已屆折舊年限之電腦設備、資安防禦作業伺服器主機及彩色高速掃描器等設備，以應業務所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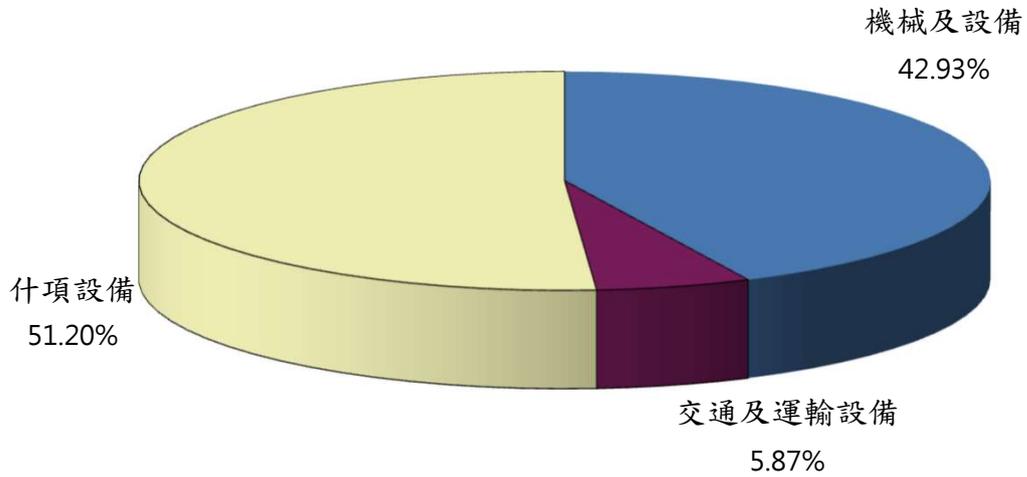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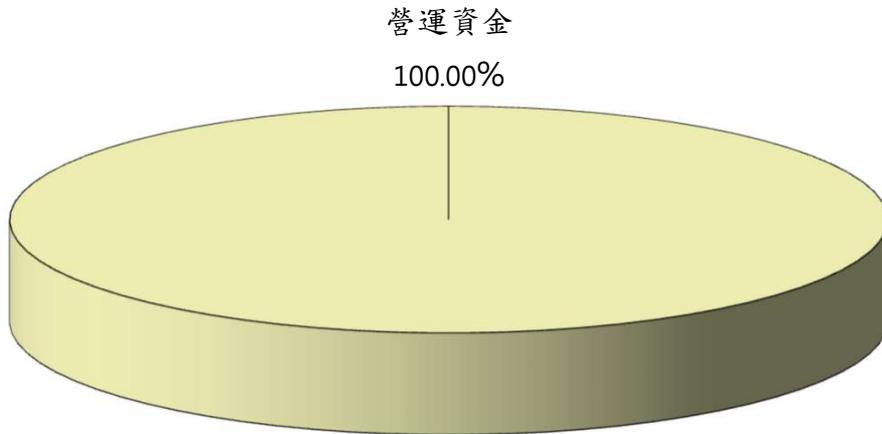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277 千元。

主要係汰換已屆折舊年限之行動電話機及數位錄音裝置等設備，以應業務所需。

3. 什項設備 2,415 千元。

主要係汰換已屆折舊年限之 OA 辦公組、冰水主機及分離式冷氣等設備，以應業務所需。

圖表1：112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表

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2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2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17	自有資金	4,717
機械及設備	2,025	營運資金	4,717
交通及運輸設備	277		
什項設備	2,415	外借資金	
合計	4,717	合計	4,717

肆、預算概要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本年度預計營業收入 12,185,925 千元，營業外收入無列數，收入合計 12,185,925 千元；預計營業成本 11,154,574 千元，營業費用 1,024,216 千元，營業外費用 7,135 千元，支出合計 12,185,925 千元；預計稅前淨利無列數，係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辦理。

「最近 5 年收入與支出表」請參閱圖表 2。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故盈餘無列數。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104,145 千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71,657 千元，係流動金融資產淨增 11,760,707 千元、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6,233 千元及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17 千元。

2. 上述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17 千元，係辦理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數，包括機械及設備 2,025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277 千元及什項設備 2,415 千元。

(三)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166,578 千元，係其他負債淨減。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10,834,090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220,620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4,054,710 千元減少之數。

圖表2：最近5年收入與支出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 目	108	109	110	111	112
收入事項					
營業收入	11,304,271	11,563,687	12,230,574	11,253,269	12,185,925
營業外收入	1,302	993,650	1,395	1,112	
合計	11,305,573	12,557,337	12,231,969	11,254,381	12,185,925
支出事項					
營業成本	10,381,282	11,618,746	11,263,063	10,263,583	11,154,574
營業費用	919,836	933,762	965,039	983,764	1,024,216
營業外費用	4,455	4,829	3,867	7,034	7,135
合計	11,305,573	12,557,337	12,231,969	11,254,381	12,185,925
淨利(淨損)	0	0	0	0	0

註：108至110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11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一)收入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1. 金融保險收入

(1)利息收入：係以預計可運用資金依預期平均利率 1 % 估算編列。

(2)保費收入：依據「存款保險費率實施方案」規定，要保機構之存款保險費，保額內存款採風險差別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差別費率分別為萬分之 5、6、8、11、15 及萬分之 4、5、7、10、14，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 2、3、4、5、6），保額以上存款採固定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為萬分之 0.5，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 0.25）計收。爰保費收入係以預計營運量及平均費率為估計基礎編列。

2. 其他營業收入

代理收入：係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9 年 12 月 15 日農授金字第 1095064318 號公告委託本公司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辦理受農會漁會信用部委託處理資訊機構之業務檢查事項，並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委託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檢查受農會漁會信用部委託處理資訊機構業務要點」編列計收檢查相關費用。

(二)支出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1. 金融保險成本

(1)利息費用：係以預計承作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金額依預期平均利率 0.4% 估算編列。

(2)承保費用：係預估要保機構新增分支機構及汰舊換發之需要，製發存款保險標示牌 300 面。

- (3)手續費用：主要係為減少保管有價證券可能發生之損失並節省存提有價證券及交割人力，以提高資金操作效率，將有價證券全部移由銀行保管所需之保管手續費。
- (4)提存特別準備：係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存保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估列。
- (5)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相關規定，對金融資產及其應收利息辦理預期信用減損評估。

2. 各項費用

- (1)用人費用：依行政院核列本公司預算員額 169 人，並照行政院訂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考量現行員工待遇標準編列。其中員工退休金係依所得稅法規定限額內提撥，並依公教人員保險法規定編列公保超額年金。
- (2)其他各項費用：依據「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等相關規定與本年度業務實際需求，並參酌上年度預算與以往年度決算實際支用情形，本摶節原則編列。(詳業務費用、管理費用、其他營業費用及營業外費用說明)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一)營運值方面

本年度預算存款保險營運值 10,764,82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213,319 千元，增加 551,506 千元，主要係全體要保機構存款成長幅度略增及要保機構財務狀況持續轉佳適用費率趨降，致保費收入微幅增加。

(二) 損益各科目方面

1. 收入部分

營業收入：本年度預計 12,185,92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253,269 千元，增加 932,656 千元，主要係保費收入增加所致。

2. 支出部分

(1) 營業成本方面：本年度預計 11,154,57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263,583 千元，增加 890,991 千元，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提存特別準備隨同增加所致。

(2) 營業費用方面：本年度預計 1,024,21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83,764 千元，增加 40,452 千元，主要係稅捐與規費增加所致。

(3) 營業外費用方面：本年度預計 7,13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034 千元，增加 101 千元，主要係資產報廢損失增加所致。

3. 盈餘部分：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本年度預計稅前淨利無列數，同上年度預算數。

三、財務狀況分析

(一) 資產之組成

本年底預計資產總額 142,643,280 千元，較上年底預計數 141,658,538 千元，增加 984,742 千元或 0.70%，主要係存放央行減少及流動金融資產增加互抵所致。上項資產總額，係由下列四項所組成：

1. 流動資產 142,203,294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99.69%。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9,107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30%。
3. 無形資產 10,225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01%。
4. 其他資產 654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00%。

(二) 負債之狀況

本年底預計負債總額 131,524,816 千元，較上年底預計數 130,540,074 千元，增加 984,742 千元或 0.75%，主要係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及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增加所致。上項負債總額，係由下列二項所組成：

1. 流動負債 68,400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0.05%。
2. 其他負債 131,456,416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92.16%。

(三) 權益之內容

本年底預計權益總額 11,118,464 千元，與上年底預計數同，上項權益總額，係由下列四項所組成：

1. 資本 10,000,000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7.01%。
2. 資本公積 265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0.00%。
3. 保留盈餘 1,236,167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0.86%。
4. 累積其他綜合損益負 117,968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負 0.08%。

(四) 「最近 5 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請參閱圖表 3。

四、投資報酬分析

本公司依據存款保險條例規定自 90 年度開始，收支結餘之數，悉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列入營業成本項下，故稅前淨利無列數，致最近 5 年淨利率、每股盈餘、每股股利、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均為零。

五、其他有關說明

(一) 經營績效獎金

1. 本 (112) 年度預算部分

- (1) 考核獎金：係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金

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按編制內員工每人 2 個月薪資總額核算，計編列 31,833 千元。

- (2) 績效獎金：經衡酌經營狀況及用人費負擔情形等，在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所定用人費用限額內，編列 1.2 個月薪資總額之績效獎金，計 19,100 千元。
- (3) 本年度經營績效獎金實際執行時，其中考核獎金仍視行政院核定考成情形核發；至績效獎金須依決算營業收入與提存特別準備審定情形，以及主管機關核定政策因素影響情形，依獎金核發規定核算發給。

2.110 年度考核及績效獎金核發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工作考成及決算分別經行政院核定及審計部審定，惟該年度考核及績效獎金辦理核發作業中，爰改以揭露 109 年度獎金發放情形：

- (1) 考核獎金發放 2 個月薪給總額計 27,426 千元。其支領人數及金額：未滿 1.5 個月者 7 人計約 502 千元；1.5 個月以上未滿 2 個月者 39 人計約 4,653 千元；2 個月以上者 120 人計約 22,271 千元。
- (2) 績效獎金發放 2.4 個月薪給總額 32,911 千元。其支領人數及金額：未滿 1.5 個月者 11 人計約 755 千元；2 個月以上者 159 人計約 32,156 千元。

(二) 資產負債預計表「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調整之說明

- 1. 本公司自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基礎編製預算。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規定，企業因轉換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辦理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重評價、重衡量或重分類等所產生之調整數，應直接認列於保留盈餘中或更適當之其他權益類別。考量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權益淨增加數，並無實質營運所得或現金流入，為符合金管會限制分配該影響數之精神，爰以權益項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列示，至原有經營所產生之累積虧損仍然維持，以完整表達經營實況。前項「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若於利益實現時，則按原轉入「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之比例予以迴轉分配。

2. 行政院主計總處於111年3月25日邀集各事業主管機關及國營事業等召開「研商國營事業資產負債表刪除『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相關事宜」會議決議，國營事業資產負債表「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轉換時點為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爰依存款保險條例規定，將該科目金額重分類至「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及「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3. 依上開會議決議，本公司本年度資產負債預計表「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111年12月31日預計數原為負26,068千元，經重分類至「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負25,084千元及「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負984千元後，該科目餘額為零。

圖表 3：最近 5 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

分析項目		最近 5 年度財務分析				
		108	109	110	111	11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90.27	91.16	91.92	91.39	92.21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4.02	3.97	3.96	3.90	3.8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1,345.63	154,281.79	164,792.12	193,508.33	207,899.55
	速動比率(%)	141,327.29	154,262.03	164,773.70	193,482.22	207,873.36
	利息保障倍數	1.00	1.00	1.00	1.00	1.00
經營能力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5.24	26.21	27.85	25.96	28.4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0	0.09	0.09	0.09	0.09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12,605.55	13,410.35	13,543.04	15,589.84	16,234.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0,745.53	190,589.78	196,898.77	183,006.64	194,765.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8.87	8.65	8.18	8.02	7.78

註 1：108 至 110 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11 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2：表內固定資產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一、財務結構

$$\text{負債占資產比率} = \text{負債總額} \div \text{資產總額}$$

$$\text{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 \text{固定資產淨額} \div \text{期末權益}$$

二、償債能力

$$\text{流動比率} = \text{流動資產} \div \text{流動負債}$$

$$\text{速動比率} = (\text{流動資產} - \text{預付費用}) \div \text{流動負債}$$

$$\text{利息保障倍數} = \text{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div \text{本期利息支出}$$

三、經營能力

$$\text{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text{營業收入} \div \text{固定資產淨額}$$

$$\text{總資產週轉率(次)} = \text{營業收入} \div \text{資產總額}$$

四、現金流量

$$\text{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div \text{流動負債}$$

$$\text{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div \text{最近5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text{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div (\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其他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丙、預算主要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名稱	編號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2,230,574	100	營業收入	41	12,185,925	100	11,253,269	100	932,656	8.29
12,230,490	100	金融保險收入	4103	12,185,846	100	11,253,186	100	932,660	8.29
1,207,865	9.88	利息收入	410301	1,421,021	11.66	1,039,867	9.24	381,154	36.65
11,022,625	90.12	保費收入	410302	10,764,825	88.34	10,213,319	90.76	551,506	5.40
84	-	其他營業收入	4198	79	-	83	-	-4	-4.82
84	-	代理收入	419803	79	-	83	-	-4	-4.82
11,263,063	92.09	營業成本	51	11,154,574	91.54	10,263,583	91.21	890,991	8.68
11,263,063	92.09	金融保險成本	5103	11,154,574	91.54	10,263,583	91.21	890,991	8.68
3,525	0.03	利息費用	510301	9,500	0.08	12,500	0.11	-3,000	-24.00
172	-	承保費用	510303	480	-	480	-	0	
2,223	0.02	手續費用	510305	3,202	0.03	3,045	0.03	157	5.16
11,256,945	92.04	提存特別準備	510326	11,137,821	91.40	10,244,601	91.04	893,220	8.72
198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10359	3,571	0.03	2,957	0.03	614	20.76
967,510	7.91	營業毛利	61	1,031,351	8.46	989,686	8.79	41,665	4.21
965,039	7.89	營業費用	52	1,024,216	8.40	983,764	8.74	40,452	4.11
904,575	7.40	業務費用	5202	948,378	7.78	909,259	8.08	39,119	4.30
904,575	7.40	業務費用	520201	948,378	7.78	909,259	8.08	39,119	4.30
57,756	0.47	管理費用	5203	71,066	0.58	69,699	0.62	1,367	1.96
57,756	0.47	管理費用	520301	71,066	0.58	69,699	0.62	1,367	1.96
2,707	0.02	其他營業費用	5298	4,772	0.04	4,806	0.04	-34	-0.71
1,771	0.01	研究發展費用	529801	2,797	0.02	2,806	0.02	-9	-0.32
936	0.01	員工訓練費用	529802	1,975	0.02	2,000	0.02	-25	-1.25
2,472	0.02	營業利益	62	7,135	0.06	5,922	0.05	1,213	20.48
1,395	0.01	營業外收入	49			1,112	0.01	-1,112	-100.00
1,395	0.01	其他營業外收入	4998			1,112	0.01	-1,112	-100.0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名稱	編號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395	0.01	什項收入	499898			1,112	0.01	-1,112	-100.00
3,867	0.03	營業外費用	59	7,135	0.06	7,034	0.06	101	1.44
3,867	0.03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98	7,135	0.06	7,034	0.06	101	1.44
146	-	資產報廢損失	599835	908	0.01	550	-	358	65.09
3,721	0.03	什項費用	599898	6,227	0.05	6,484	0.06	-257	-3.96
-2,472	-0.02	營業外利益(損失)	63	-7,135	-0.06	-5,922	-0.05	-1,213	20.48
0	0.00	稅前淨利(淨損)	64	0	0.00	0	0.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6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66						
0	0.00	本期淨利(淨損)	68	0	0.00	0	0.00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2.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 損益說明：

- (一)利息收入參見第 32 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二)保費收入參見第 32 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三)代理收入參見第 34 頁其他營業收入明細表。
- (四)利息費用參見第 35 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五)承保費用參見第 35 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六)手續費用參見第 35 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七)提存特別準備參見第 35 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八)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參見第 35 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九)業務費用參見第 36 頁業務費用明細表。
- (十)管理費用參見第 41 頁管理費用明細表。
- (十一)研究發展費用參見第 45 頁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 (十二)員工訓練費用參見第 45 頁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 (十三)資產報廢損失參見第 47 頁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 (十四)什項費用參見第 47 頁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二、 其他綜合損益說明：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26,842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6,842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減：相關所得稅		
-26,84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9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9001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9002		
稅前淨利(淨損)	9003		
利息股利之調整	9004	-1,411,521	(1)利息收入1,421,021千元。 (2)利息費用9,50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淨利(淨損)	9005	-1,411,521	
調整項目	9006	11,173,258	(1)預期信用減損損失3,571千元。 (2)提存特別準備11,137,821千元。 (3)折舊9,734千元。 (4)攤銷8,279千元。 (5)處理資產損失908千元。 (6)其他13,573千元(徐公保超額年金)。 (7)流動資產-預付費用淨增554千元。 (8)流動負債-其他應付款淨減74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9007	9,761,737	
收取利息	9008	1,388,023	利息收入1,421,021千元減應收利息淨增32,998千元。
支付利息	9010	-9,500	利息費用9,500千元。
退還(支付)所得稅	9012	-36,115	應收扣繳利息所得稅退稅款淨增36,115千元。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1	11,104,14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2	
流動金融資產淨減(淨增)	9201	-11,760,707	增加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減(淨增)	9209	-6,233	增加電腦軟體6,233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16	-4,717	詳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3	-11,771,657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負債淨增(淨減)	9407	-10,166,578	(1)減少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10,159,676千元。 (2)減少員工福利負債準備5,237千元。 (3)減少存入保證金221千元。 (4)減少暫收及待結轉帳項1,444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5	-10,166,578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7	-10,834,0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8	14,054,7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9	3,220,620	

註：

1. 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 本表「調整項目」欄所列，包括提列預期信用損益及評價損益、提存各項準備、折舊及減損、攤銷、處理資產損失(利益)、其他、流動資產淨減(淨增)、流動負債淨增(淨減)等。

丁、預算明細表

壹、損益明細科目

中央存款保險

金融保險

中華民國

科目及營運項目		新 臺 幣 部 分			外
名 稱	編 號	營 運 量 (平均資費)	利(費)率 %	營 運 值	營 運 量 (平均資費)
利息收入	410301	142,102,100	1.00	1,421,021	
保費收入	410302			10,764,825	
合 計				12,185,846	

註:保費收入費率係保額內存款採風險差別五級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分別為萬分之5、6、存款採固定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為萬分之0.5;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0.25)及主管機

股份有限公司
收入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幣 部 分			合 計			
利(費)率 %	營運原幣值	折合率	折 合 新 臺 幣	營 運 量 (平 均 資 費)	加 權 平 均 利(費)率%	營 運 值
				142,102,100	1.00	1,421,021
						10,764,825
						12,185,846

8、11、15及萬分之4、5、7、10、14；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2、3、4、5、6)，保額以上
 關專案核定費率，加權平均計算為萬分之 2.08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新臺幣部分	外 幣 部 分				合 計
名 稱	編 號		幣名	原幣金額	折合率	折 合 新 臺 幣	
代理收入	419803	79					79
合 計		79					79

註：係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9年12月15日農授金字第1095064318號公告委託本公司自110年1月1日起辦理受農會漁會信用部委託處理資訊機構之業務檢查事項，並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委託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檢查受農會漁會信用部委託處理資訊機構業務要點」編列計收檢查相關費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3,525	12,500	利息費用	510301	9,500		9,500
3,525	12,500	租金與利息	5103014	9,500		9,500
3,525	12,500	利息	51030146	9,500		9,500
172	480	承保費用	510303	480		480
172	48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	480		480
172	480	用品消耗	51030332	480		480
2,223	3,045	手續費用	510305	3,202		3,202
2,223	3,045	服務費用	5103052	3,202		3,202
2,223	3,045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51030527	3,202		3,202
11,256,945	10,244,601	提存特別準備	510326	11,137,821		11,137,821
11,256,945	10,244,601	損失與賠償給付	5103268	11,137,821		11,137,821
11,256,945	10,244,601	賠償給付	51032682	11,137,821		11,137,821
198	2,95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10359	3,571		3,571
198	2,957	損失與賠償給付	5103598	3,571		3,571
198	2,957	各項損失	51035981	3,571		3,571
11,263,063	10,263,583	合 計		11,154,574		11,154,574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248,484	264,564	用人費用	5202011	275,124	246,774	28,350
137,373	156,882	正式員額薪資	52020111	156,535	156,535	
9,251	13,025	超時工作報酬	52020113	13,155	13,155	
50,460	41,954	獎金	52020115	41,861	26,207	15,654
26,357	24,827	退休及卹償金	52020116	34,778	34,778	
25,041	27,875	福利費	52020118	28,794	16,098	12,696
1	1	提繳費	52020119	1	1	
45,417	68,302	服務費用	5202012	70,935	67,852	3,083
1,749	2,207	水電費	52020121	2,191	2,191	
1,836	2,801	郵電費	52020122	2,809	2,809	
1,127	6,690	旅運費	52020123	7,721	7,721	
140	399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2020124	388	388	
4,721	7,008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020125	5,989	5,989	
128	241	保險費	52020126	241	241	
2,903	3,660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52020127	4,087	4,087	
8,994	13,613	專業服務費	52020128	15,326	15,326	
2,059	3,583	公關慰勞費	52020129	3,083		3,083
15,791	21,00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5202012A	21,000	21,000	
5,970	7,100	推展費	5202012B	8,100	8,100	
1,123	1,742	材料及用品費	5202013	1,643	1,643	
193	319	使用材料費	52020131	319	319	
930	1,423	用品消耗	52020132	1,324	1,324	
2,397	2,842	租金與利息	5202014	2,832	2,832	
777	840	房租	52020142	840	840	
523	560	機器租金	52020143	560	56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961	1,17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020144	1,174	1,174	
136	268	什項設備租金	52020145	258	258	
10,000	14,218	折舊及攤銷	5202015	15,092	15,092	
3,314	3,315	房屋折舊	52020152	3,315	3,315	
1,805	2,751	機械及設備折舊	52020153	2,018	2,018	
448	463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020154	544	544	
644	800	什項設備折舊	52020155	936	936	
3,789	6,889	攤銷	52020158	8,279	8,279	
594,414	554,076	稅捐與規費	5202016	579,537	2,357	577,180
720	1,050	土地稅	52020162	1,050	1,050	
892	1,218	房屋稅	52020164	1,218	1,218	
592,779	551,759	消費與行為稅	52020165	577,220	40	577,180
24	49	規費	52020167	49	49	
2,741	3,515	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	5202017	3,215	3,215	
1,206	1,603	會費	52020171	1,312	1,312	
1,535	1,912	分攤	52020173	1,903	1,903	
904,575	909,259	合 計		948,378	339,765	608,613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用人費用：

- (一)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參照行政院訂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現行員工待遇標準編列。
- (二)超時工作報酬：參照業務實際需要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規定編列。
- (三)獎金：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及「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激勵辦法」等規定編列。
- (四)退休及卹償金：在所得稅法規定限額內及依公教人員保險法有關公教人員保險超額年金等規定編列。
- (五)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勞工保險條例、職工福利金條例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等規定編列，其中福利金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8月9日金管人字第10200085430號函規定，分別按保費收入及利息收入之千分之1及1.5提撥，計編列12,696千元。
- (六)提繳費：工員依勞動基準法第28條及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勞工保險投保薪資總額萬分之2.5編列。

二、服務費用：

- (一)水電費：係工作場所水電費，為應業務暨辦公室自動化所需，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二)郵電費：係配合各項業務需要及加強存款保險業務之宣導，預計各項文宣廣告品之郵寄費用，暨辦公場所電話及數據通信費用，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三)旅運費：
 1. 國內旅費：係辦理存款保險差別費率風險指標資料評估查核、存款保費基數正確性暨電子資料檔案內容建置查核等；協助要保機構處理異常提領等重大偶發事件、列席輔導機構、出席重要會議或實地洽訪及對保留訴訟與不法人員追償之相關訴訟、執行事宜；辦理賠付及墊付系統模擬演練、宣導存款保險之相關活動（如金融理財知識教育活動、園遊會）等，按行政院頒「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標準編列2,748千元。
 2. 大陸地區旅費：係應中國大陸地區於104年5月設立存款保險制度，為瞭解其存款保險運作情形等，預定赴大陸參加國際研討會及與其存款保險主管機關開會協商兩岸存款保險相關事宜；另本公司於107年3月正式加入由香港金融管理局（HKMA）成立之匯豐銀行亞洲區危機管理小組（HSBC Asia CMG），成為會員，須定期出席HSBC Asia CMG相關會議，與各會員協商對HSBC之處理策略與清理計畫並交換相關國家跨國清理經驗，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另依合作備忘錄事項，與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進行年度合作交流會議，故按行政院頒「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標準編列398千元。

3. 國外旅費：目前本公司於IADI中擔任重要職務包括：執行理事會理事、核心原則暨研究委員會主席及亞太區域委員會訓練與協助技術委員會主席等。本公司有必要定期出席前揭相關例行會議，推動國際研究發展，促進國際交流合作，進行實質存款保險專業與經驗交流。另本公司已與日、韓、加、德、法等二十餘國存保機構簽署合作備忘錄或交流意向書，須依約定定期互訪或進行合作會議，故按行政院頒「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標準編列4,220千元。

4. 因應其他業務需要編列專力費、貨物運費等355千元。

(四)印刷裝訂及公告費：依業務所需編列印製各項業務報告等費用248千元；暨預計刊登履行保險責任及徵才公告費140千元。

(五)修理保養與保固費：係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修理維護費用，因應實際需要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

(六)保險費：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保險費。

(七)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各項佣金、匯費及手續費6千元，暨勞務性工作委外辦理（含勞務承攬行政及駕駛等）之外包費4,081千元。

(八)專業服務費：包括電腦軟體服務費、會計師及精算師公費、為履行保險責任而委任財務顧問公司辦理資產負債評估所需之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因執行業務所生爭議事項之法律事務費及辦公場所之保警保全費用等。

(九)公關慰勞費：主要係辦理存款保險條例規定業務，及參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有關活動並加強與國際金融安全網成員經驗交流等所需編列。

(十)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係於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相關費用(詳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十一)推展費：舉辦國際研討會聘請國內外學者、專家講授國際金融監理及存款保險最新發展趨勢等課程，強化國際合作與交流及提升本公司專業技能；辦理園遊會及協辦金融理財知識教育推廣活動等宣導活動；製作中、英文業務簡介；製作宣導用海報及存保簡介摺頁，供要保機構張貼或擺放；製作本公司專屬設計之宣導品，提供業務宣導、各金融教育推廣機構及公益團體舉辦之金融教育研習課程或公益活動使用等所需，計編列8,100千元。

三、材料及用品費：

(一)使用材料費：依車輛數量與規定之用油標準並因應業務需要，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編列燃料及其他設備零件等。

(二)用品消耗：業務所需各類辦公器具與用品並汰購單價1萬元以下不堪繼續使用之辦公器具及報章雜誌等費用計1,318千元，暨編列駐衛警1人制服費6千元。

四、租金與利息：

(一)房租：應業務需要編列倉庫租金。

(二)機器租金：應業務成長與辦公室自動化所需，編列電腦租金及使用費等。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為隨時掌握運用各項財經資訊，編列有線電視視訊費等暨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央銀行等，透過電腦連線網路取得金融機構有關資訊所需，編列電信設備租金。另為因應業務機動需要，編列車租。

(四)什項設備租金：配合業務需要租用相關設備所需費用。

五、折舊及攤銷：

(一)折舊：依行政院訂頒財物標準分類中除土地外之各項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加計殘值1年及所得稅法規定，採平均法計算之折舊額（詳資產折舊明細表）。

(二)攤銷：係電腦軟體依規定分年攤銷之費用。

六、稅捐與規費（詳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一)土地稅：地價稅按土地稅法規定編列。

(二)房屋稅：房屋稅按房屋稅條例規定編列。

(三)消費與行為稅：包括按預估保費收入編列5%營業稅、0.4%印花稅及汽車牌照稅等。

(四)規費：依實際需要編列相關行政規費及汽車燃料費。

七、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係參加國際組織、學術機構及業務有關團體之會費暨分攤辦公大樓管理費及其他有關費用（詳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47,183	55,781	用人費用	5203011	57,457	54,011	3,446
26,313	35,598	正式員額薪資	52030111	35,327	35,327	
2,272	2,515	超時工作報酬	52030113	2,424	2,424	
120	120	津貼	52030114	120	120	
9,332	9,288	獎金	52030115	9,189	5,743	3,446
6,722	5,032	退休及卹償金	52030116	7,194	7,194	
2,424	3,227	福利費	52030118	3,202	3,202	
	1	提繳費	52030119	1	1	
6,396	8,721	服務費用	5203012	8,630	8,630	
219	198	水電費	52030121	214	214	
249	339	郵電費	52030122	339	339	
60	249	旅運費	52030123	223	223	
109	16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2030124	160	160	
1,103	1,576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030125	1,618	1,618	
87	212	保險費	52030126	212	212	
1,990	2,190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52030127	2,190	2,190	
1,561	2,660	專業服務費	52030128	2,537	2,537	
935	1,047	公關慰勞費	52030129	1,047	1,047	
83	90	推展費	5203012B	90	90	
169	263	材料及用品費	5203013	263	263	
53	147	使用材料費	52030131	147	147	
116	116	用品消耗	52030132	116	116	
682	852	租金與利息	5203014	852	852	
333	360	房租	52030142	360	36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57	134	機器租金	52030143	134	134	
286	338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030144	338	338	
6	20	什項設備租金	52030145	20	20	
2,663	3,139	折舊及攤銷	5203015	2,921	2,921	
1,420	1,420	房屋折舊	52030152	1,420	1,420	
774	1,178	機械及設備折舊	52030153	866	866	
192	198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030154	233	233	
277	343	什項設備折舊	52030155	402	402	
464	743	稅捐與規費	5203016	743	743	
302	450	土地稅	52030162	450	450	
132	232	房屋稅	52030164	232	232	
18	35	消費與行為稅	52030165	35	35	
12	26	規費	52030167	26	26	
199	200	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	5203017	200	200	
199	200	分攤	52030173	200	200	
57,756	69,699	合 計		71,066	67,620	3,446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用人費用：

- (一)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參照行政院訂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現行員工待遇標準編列。
- (二)超時工作報酬：參照業務實際需要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規定編列。
- (三)津貼：依財政部(67)台財人第32021號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局(67)局肆字第04786號函規定，實施用人費率事業機構，如主持人未獲供應公家宿舍，得由機構發給房租補助費，每月以5千元為限，編列主持人(董事長、總經理)2人之房租水電津貼。
- (四)獎金：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編列。
- (五)退休及卹償金：在所得稅法規定限額內及依公教人員保險法有關公教人員保險超額年金等規定編列。
- (六)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勞工保險條例及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等規定編列。
- (七)提繳費：工員依勞動基準法第28條及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勞工保險投保薪資總額萬分之2.5編列。

二、服務費用：

- (一)水電費：係工作場所水電費，為應業務暨辦公室自動化所需，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二)郵電費：係配合各項業務所需之郵寄費用，暨辦公場所電話及數據通信費用，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三)旅運費：係配合業務所需，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四)印刷裝訂及公告費：主要係配合業務所需及預計印製更新之各項規章、作業手冊，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五)修理保養與保固費：係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修理維護費用，因應實際需要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
- (六)保險費：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保險費。
- (七)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各項佣金、匯費及手續費30千元暨勞務性工作委外辦理之外包費2,160千元。
- (八)專業服務費：主要係電腦軟體服務費及辦公場所之保警保全費用等。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九)公關慰勞費：主要係為利業務順利推展，加強與業務相關人員聯繫需要編列。

(十)推展費：係購置本公司股東會發放之宣導品。

三、材料及用品費：

(一)使用材料費：應業務需要，依車輛數量與規定之用油標準，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燃料及其他設備零件等。

(二)用品消耗：業務所需各類辦公器具與用品並汰購單價1萬元以下不堪繼續使用之辦公器具及報章雜誌等費用，本摺節原則編列。

四、租金與利息：

(一)房租：應業務需要編列倉庫租金。

(二)機器租金：應業務成長與辦公室自動化所需，編列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為隨時掌握運用各項財經資訊，編列有線電視視訊費等暨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央銀行等，透過電腦連線網路取得金融機構有關資訊所需，編列電信設備租金。

(四)什項設備租金：配合業務需要租用相關設備所需費用。

五、折舊及攤銷：依行政院訂頒財物標準分類中除土地外之各項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加計殘值1年及所得稅法規定，採平均法計算之折舊額（詳資產折舊明細表）。

六、稅捐與規費(詳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一)土地稅：地價稅按土地稅法規定編列。

(二)房屋稅：房屋稅按房屋稅條例規定編列。

(三)消費與行為稅：係依規定編列汽車牌照稅。

(四)規費：依實際需要編列相關行政規費。

七、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係分攤辦公大樓管理費(詳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1,771	2,806	研究發展費用	529801	2,797	2,797	
360	576	用人費用	5298011	576	576	
360	576	正式員額薪資	52980111	576	576	
1,313	2,020	服務費用	5298012	2,011	2,011	
118	200	郵電費	52980122	200	200	
997	1,27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2980124	1,261	1,261	
198	550	專業服務費	52980128	550	550	
97	200	材料及用品費	5298013	200	200	
97	200	用品消耗	52980132	200	200	
	10	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	5298017	10	10	
	10	分攤	52980173	10	10	
936	2,000	員工訓練費用	529802	1,975	1,975	
936	2,000	服務費用	5298022	1,975	1,975	
	199	旅運費	52980223	195	195	
936	1,801	專業服務費	52980228	1,780	1,780	
2,707	4,806	合 計		4,772	4,772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研究發展費用：

(一)用人費用：

正式員額薪資：應業務需要編列聘請諮詢委員及法律顧問等相關費用。

(二)服務費用：

1. 郵電費：編列存款保險資訊季刊及年報之郵寄費用。

2.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編列印製研究報告、年報、存款保險資訊季刊及存款保險叢書等費用。

3. 專業服務費：編列發行存款保險資訊季刊所需支給稿費。

(三)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編列供同仁研究、蒐集資訊所需報章雜誌等費用。

(四)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

分攤：編列國家行局公司管理部門座談會之分攤費用。

二、員工訓練費用：

服務費用：

1. 旅運費：係派員赴國外研究計畫，按行政院頒「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標準編列之國外旅費。

2. 專業服務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自辦業務訓練及專題講座所需之講課鐘點費等暨參加相關業務或專業訓練機構所舉辦之進修訓練等所需之教育訓練費。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3,867	7,034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98	7,135	7,135	
146	550	資產報廢損失	599835	908	908	
146	550	損失與賠償給付	5998358	908	908	
146	550	各項損失	59983581	908	908	
3,721	6,484	什項費用	599898	6,227	6,227	
3,721	6,484	用人費用	5998981	6,227	6,227	
113		超時工作報酬	59989813			
119	140	獎金	59989815	115	115	
3,489	6,344	福利費	59989818	6,112	6,112	
3,867	7,034	合 計		7,135	7,135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資產報廢損失：編列本年度依規定辦理已不堪使用設備之報廢，預估淨變現價值低於帳面淨值之報廢損失（詳見資產報廢明細表）。

二、什項費用：

用人費用：

1. 獎金：依「獎章條例及施行細則」及「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構)學校請頒獎章作業注意事項」規定，編列退休人員服務獎章獎金。
2. 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規定，編列本公司應負擔之員工眷屬保險費。

貳、現金流量明細科目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合 計	備 註
名 稱	編 號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小 計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2,025	277	2,415	4,717		4,717	
合 計		2,025	277	2,415	4,717		4,717	

中央存款保險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

中華民國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小
名 稱	編 號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 用 資 產	增 資	其 他	金 額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4,717				4,717
合 計		4,717				4,717

股份有限公司

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國 內 借 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銀行借款	公 司 債	其 他		金 額	%		
100.00							4,717	100.00
100.00							4,717	100.00

中央存款保險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中華民國

項 目		全 部					
名 稱	編 號	資 金 來 源					
		投資總額	自 有 資 金	出售不適用資產	增 資	其 他	外借資金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4,717	4,717				
合 計		4,717	4,717				

股份有限公司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目標能量	計畫				預算數			
	進度起訖 年 月	資 金 成本率	現 值 報酬率	收回年限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112.1~112.12				4,717	100.00	4,717	100.00
	112.1~112.12				4,717	100.00	4,717	100.0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 性不 動產	其他	合 計
	房屋 及 建築	機械 及 設備	交 通 及運輸 設 備	什項 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265,486	68,108	15,531	26,714			375,839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3,102	290	187			3,579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2,516	9	2,220			-287
資產重估增值額							
累計減損數							
本年度資產總額	265,486	68,694	15,830	29,121			379,131
折舊方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折舊率							
本年度應提折舊	4,735	2,884	777	1,338			9,734
業務費用	3,315	2,018	544	936			6,813
管理費用	1,420	866	233	402			2,921
合 計	4,735	2,884	777	1,338			9,734

註：上年度及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包括建設、改良、擴充、變賣、報廢、交換及重分類。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 價值	報廢 損失
名 稱	編 號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減 損 調整數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械及設備	946030	4,541	3,747		794		794
交通及運輸設備	946040	268	184		84		84
什項設備	946050	195	165		30		30
合 計		5,004	4,096		908		908

中央存款保險 資本增減與

中華民國

項 目		期 初 資 本 額		本 年 度
名 稱	編 號	實 收 資 本	預 收 資 本	現 金
中央政府資本	942010	5,095,269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5,095,269		
其他政府機關資本	942040	4,904,731		
中央銀行		4,904,731		
總 計		10,000,000		

股份有限公司

股額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增減額 轉帳	期 末 資 本 額				預收資本
	實 收 資 本	股 數	每股金額(元)	金 額 %	
	509,526,900	10	5,095,269	50.95	
	509,526,900	10	5,095,269	50.95	
	490,473,100	10	4,904,731	49.05	
	490,473,100	10	4,904,731	49.05	
	1,000,000,000	10	10,000,000	100.00	

戊、預算參考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137,284,067	資產	1	142,643,280	141,658,538	984,742
136,830,143	流動資產	11	142,203,294	141,210,581	992,713
2,106,177	現金	1101	2,106,136	2,106,177	-41
2,105,827	銀行存款	110102	2,105,786	2,105,827	-41
350	零用金及週轉金	110104	350	350	0
60,002,923	存放央行	1103	61,114,484	71,948,533	-10,834,049
60,002,923	存放央行	110301	61,114,484	71,948,533	-10,834,049
73,778,815	流動金融資產	1104	78,300,163	66,543,014	11,757,149
73,785,68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10430	78,317,393	66,556,686	11,760,707
6,873	累計減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431	17,230	13,672	3,558
641,527	應收款項	1105	529,493	496,508	32,985
-	應收其他退稅款	110510			
641,545	應收利息	110515	529,610	496,612	32,998
22	備抵損失-應收利息	110516	117	104	13
5	其他應收款	110598			
285,056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06	134,102	97,987	36,115
285,056	應收所得稅退稅款	110601	134,102	97,987	36,115
15,297	預付款項	1111	17,916	17,362	554
15,297	預付費用	111103	17,916	17,362	554
346	短期墊款	1112	1,000	1,000	0
	短期墊款	111201	1,000	1,000	0
346	代繳保費	111204			
439,1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	429,107	435,032	-5,925
277,570	土地	1401	277,570	277,570	0
215,548	土地	140101	215,548	215,548	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62,022	重估增值-土地	140102	62,022	62,022	0
129,803	房屋及建築	1403	120,333	125,068	-4,735
265,486	房屋及建築	140301	265,486	265,486	0
135,683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40304	145,153	140,418	4,735
18,778	機械及設備	1404	18,093	19,746	-1,653
68,108	機械及設備	140401	68,694	71,210	-2,516
49,330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40404	50,601	51,464	-863
5,73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	4,839	5,423	-584
15,53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1	15,830	15,821	9
9,798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4	10,991	10,398	593
7,233	什項設備	1406	8,272	7,225	1,047
26,714	什項設備	140601	29,121	26,901	2,220
19,482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40604	20,849	19,676	1,173
14,123	無形資產	17	10,225	12,271	-2,046
14,123	無形資產	1701	10,225	12,271	-2,046
14,123	電腦軟體	170105	10,225	12,271	-2,046
686	其他資產	19	654	654	0
686	什項資產	1997	654	654	0
686	存出保證金	199721	654	654	0
96,100	存出保證品	199723	89,400	89,400	0
96,100	抵繳存出保證品	199724	89,400	89,400	0
137,284,067	資產總額		142,643,280	141,658,538	984,742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126,191,672	負債	2	131,524,816	130,540,074	984,742
83,032	流動負債	21	68,400	68,474	-74
83,032	應付款項	2105	68,400	68,474	-74
930	應付代收款	210503	1,500	1,500	0
4,039	應付費用	210505	3,000	3,000	0
78,063	其他應付款	210598	63,900	63,974	-74
126,108,640	其他負債	28	131,456,416	130,471,600	984,816
125,693,118	負債準備	2801	131,043,770	130,057,289	986,481
119,279,797	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280113	123,848,478	123,226,743	621,735
6,047,291	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280114	6,812,500	6,456,090	356,410
366,03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80120	382,792	374,456	8,336
23,9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03	23,957	23,957	0
23,957	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280302	23,957	23,957	0
391,564	什項負債	2897	388,689	390,354	-1,665
1,800	存入保證金	289701	472	693	-221
389,764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89703	388,217	389,661	-1,444
11,092,396	權益	3	11,118,464	11,118,464	0
10,000,000	資本	31	10,000,000	10,000,000	0
10,000,000	資本	3101	10,000,000	10,000,000	0
10,000,000	資本	310101	10,000,000	10,000,000	0
265	資本公積	32	265	265	0
265	資本公積	3201	265	265	0
265	受贈公積	320102	265	265	0
1,236,167	保留盈餘	33	1,236,167	1,236,167	0
1,236,167	已指撥保留盈餘	3301	1,236,167	1,236,167	0
235,701	法定公積	330101	235,701	235,701	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1,000,466	特別公積	330102	1,000,466	1,000,466	0
-117,968	累積其他綜合損益	34	-117,968	-117,968	0
-117,968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410	-117,968	-117,968	0
-117,968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41001	-117,968	-117,968	0
-26,068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6			
-26,068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601			
-26,068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60101			
137,284,067	負債及權益總額		142,643,280	141,658,538	984,742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一、「111 年 12 月 31 日預計數」係就法定預算數按實際業務狀況調整。
- 二、「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實際數為審定決算數；該科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預計數原為負 26,068 千元，於轉換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重分類至「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負 25,084 千元及「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負 984 千元。
- 三、「賠款特別準備」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存保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费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辦理，並依同條例第 6 及 7 條規定，轉列「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及「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明細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一般金融保險 賠款特別準備	農業金融保險 賠款特別準備	合 計
上年度決算日預計數	123,226,743	6,456,090	129,682,833
加：本年度預算提存	10,781,411	356,410	11,137,821
減：本年度			
1. 預計賠付款	(10,138,745)		(10,138,745)
2. 金融重建基金結束規劃方案 代該基金負擔相關費用	(20,931)		(20,931)
本年度決算日預計數	123,848,478	6,812,500	130,660,978

- 四、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16 條規定「存款保險公司之各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餘額占保額內存款之目標比率為百分之二。」，倘以要保機構申報之 110 年 12 月 31 日保額內存款為估算基準並假設未來無理賠案件下，推估本公司一般金融保險賠款準備金及農業金融保險賠款準備金，分別約於民國 140 年及民國 175 年達成 2% 法定目標比率。
- 五、「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主要係依 104 年 6 月 19 日修正施行之公教人員保險法及 2013 年版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19 號（IAS 19：員工福利）規定，認列本公司應負擔之公保超額年金，明細如下：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上年度決算日預計數	374,456
加：本年度認列公保超額年金	13,573
減：本年度支給退休人員金額	(5,237)
本年度決算日預計數	382,792

六、「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科目內提存法院作為訴訟用擔保品，係以提存公債面值帳列「什項資產-存出保證品」及「什項資產-抵繳存出保證品」。

七、或有事項：

(一)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及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項下各列 177,356,610 千元，因屬或有性質之備忘科目，依規定未列入資產負債表內，包括：

1. 委任投資及受託投資款項各列 177,356,000 千元，係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5 月 15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602502356 號公告，自 106 年 5 月 17 日起受託管理金融業特別準備金及其運用事項。

2. 保證品及存入保證品各列 610 千元，係收到廠商存入保證用之有價證券。

(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以下簡稱中信銀行）概括承受花蓮區中小企業銀行（以下簡稱花企）後，發現一筆未揭露負債 270 千元要求增加賠付，經金融重建基金同意備案，將俟中信銀行實際支付該筆負債後，再依金融重建基金結束規劃方案之核處原則辦理。

(三)花企一筆保留訴訟案已訴訟終結換發債權憑證(債權金額 19,769 千元)，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24 日以花企債權人資格零元承受該案債權，嗣後如有追償所得將依金融重建基金結束規劃方案，分別償還該基金及本公司。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上年度預計數		本年度增減數		本年度預計數		增減原因
名 稱	編 號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營業總支出部分	972	169				169		
業務部分	9722	143				143		
正式職員	97221	134				134		
正式工員	97223	9				9		
管理部分	9723	26				26		
正式職員	97231	24				24		
正式工員	97233	2				2		
合 計		169				169		

註：本公司預計於用人費用科目外進用勞務承攬人力14人，辦理事務性、重複性、機械性等行政與駕駛服務工作及臨時交辦事項。

中央存款保險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部 門 別		正式 員額 薪資	臨時 人員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 貼	獎 金		
名 稱	編 號					績效獎金	考核獎金	其他 獎金
營業總支出部分		192,438		15,579	120	19,100	31,833	232
業務費用		156,535		13,155		15,654	26,090	117
職員	97452023	151,357		11,917		15,136	25,226	117
國內部分	974520231	151,357		11,917		15,136	25,226	117
工員	97452024	5,178		1,238		518	864	
國內部分	974520241	5,178		1,238		518	864	
管理費用		35,327		2,424	120	3,446	5,743	
董（理）監事	97452031	867						
國內部分	974520311	867						
職員	97452033	33,468		2,298	120	3,347	5,578	
國內部分	974520331	33,468		2,298	120	3,347	5,578	
工員	97452034	992		126		99	165	
國內部分	974520341	992		126		99	165	
其他營業費用		576						
顧問人員	97452982	576						
國內部分	974529821	576						
其他營業外費用		9745998						115
職員	97459983							115
國內部分	974599831							115
工員	97459984							
國內部分	974599841							
合 計		192,438		15,579	120	19,100	31,833	232

註：1. 預計進用勞務承攬人力14人，辦理事務性、重複性、機械性等行政、駕駛及臨時交元。

2.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169人之績效獎金19,100千元及考核獎金31,833千元，前開績效獎金及考核獎金之核激勵辦法」及「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構)學校請頒獎章作業注意事項」232千元。

3. 表內「提撥福利金」預算編列詳第38頁業務費用說明。

股份有限公司

彙計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工資墊償費用	合 計
退休及離職金	卹償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提撥福利金	體育活動費	其他福利費		
41,972			23,010	326	12,696	102	1,974	2	339,384
34,778			14,071	271	12,696	86	1,670	1	275,124
34,021			13,366	249	12,276	81	1,565		265,311
34,021			13,366	249	12,276	81	1,565		265,311
757			705	22	420	5	105	1	9,813
757			705	22	420	5	105	1	9,813
7,194			2,827	55		16	304	1	57,457
									867
									867
7,067			2,693	50		15	281		54,917
7,067			2,693	50		15	281		54,917
127			134	5		1	23	1	1,673
127			134	5		1	23	1	1,673
									576
									576
									576
			6,112						6,227
			5,914						6,029
			5,914						6,029
			198						198
			198						198
41,972			23,010	326	12,696	102	1,974	2	339,384

辦事項，於「業務、管理費用-外包費」科目下各編列4,081千元及2,160千元，合計6,241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編列員工發，俟決算時，按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辦理。另依「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等規定，編列模範員工3人、業務興革績優人員20組及退休人員7人服務獎章等其他獎金計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營業總支出部分			資本支出部分			代徵部分		合 計		
名 稱	編 號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所得稅	9761											
營利事業所得稅	97611											
土地稅	9762		1,500								1,500	
一般土地地價稅	97621		1,500								1,500	
房屋稅	9764		1,450								1,450	
一般房屋稅	97641		1,450								1,450	
消費與行為稅	9765	534,241	43,014							534,241	43,014	
營業稅	97655	534,241								534,241		
印花稅	97656		42,939								42,939	
使用牌照稅	97657		75								75	
規費	9767	35	40							35	40	
行政規費	97671		40								40	
汽車燃料使用費	97672	35								35		
合 計		534,276	46,004							534,276	46,004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本年度無列數									
合 計									

註：1. 管理用車輛：本年度未辦理增購及汰舊換新，計有管理用客車(主持人座車)2輛及客貨兩用車(小型客貨車)2輛，共計4輛。

2. 其他車輛：本年度未辦理增購及汰舊換新，均為公務機車，共計3輛。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 運 項 目		單 位	營 運 量	平均利(費)率%	營 運 值
名 稱 及 年 度	編 號				
本(112)年度預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10,764,825
上(111)年度預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10,213,319
前(110)年度決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11,022,625
(109)年度決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10,363,437
(108)年度決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新臺幣千元			10,034,048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用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會費			1,312	
國際組織會費	業務費用		1,002	
		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 (IADI)	911	蒐集國際存款保險相關法令理論及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相關單位之交流、協助與互動資訊，做為業務運作參考。
		其他	91	
學術團體會費	業務費用		35	
		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	12	蒐集國內電腦（內部）稽核案例、參加研討會或訓練課程以增進查核技術，做為執行存保條例第24條第1項查核業務之查核技巧改進參考。
		金融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	20	為強化我國金融產業資安防護能量，有效分析、管理與傳遞金融領域資安情資，以建構金融領域資安聯防體系，並分享資安情資。
		其他	3	
職業團體會費	業務費用		275	
		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	250	蒐集國內金融服務業案例、參加研討會或訓練課程以增進存款保險金融服務，做為執行存款保險業務之改進參考。
		其他	25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 用 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分攤			2,113	
分攤大樓管理費	業務費用		2,073	
			1,873	
		1. 仰德大樓管理費	1,374	依實際需要估列。
		2. 南區辦公室大樓管理費	202	"
		3. 中區辦公室大樓管理費	162	"
		4. 租賃倉庫大樓管理費	135	"
	管理費用		200	
		仰德大樓管理費	200	依實際需要估列。
分攤其他費用	業務費用		40	
			30	
		參加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舉辦各類比賽等分攤費用	30	依實際需要估列。
	研究發展 費用		10	
		國家行局公司管理部門座 談會之分攤費用	10	依實際需要估列。
	合 計		3,425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營業總支出部分	21,000	一、電視、網路及廣播媒體 (一) 製作宣導短片於電視台等播放共計4,700千元 (包括製作宣導短片1,000千元,及於無線、有線電視台主要時段播出宣導短片3,700千元)。 (二) 透過網路宣導共計10,500千元(包括對一般社會大眾於主要社群網站進行數位宣導活動7,500千元,及對學生等年輕族群辦理網路宣導活動3,000千元)。 (三) 透過廣播媒體宣導共計500千元(包括製作40秒廣播宣導帶100千元,及於廣播電台播放宣導帶400千元)。 二、平面、交通工具及戶外媒體 (一) 於平面媒體(國內各大報紙、雜誌、期刊)刊登宣導廣告1,000千元。 (二) 於大眾交通工具媒體(高鐵、台鐵、捷運、公車等)刊播宣導廣告3,800千元。 (三) 於戶外及免費公益廣告版位刊登宣導廣告之廣告製作費用500千元。
業務費用	21,000	
業務費用	21,000	
總 計	21,000	

中央存款保險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名稱	本	
			合計	金融保險成本
299,747	327,405	用人費用	339,384	
164,045	193,056	正式員額薪資	192,438	
11,636	15,540	超時工作報酬	15,579	
120	120	津貼	120	
59,911	51,382	獎金	51,165	
33,079	29,859	退休及卹償金	41,972	
30,954	37,446	福利費	38,108	
1	2	提繳費	2	
56,286	84,088	服務費用	86,753	3,202
1,968	2,405	水電費	2,405	
2,203	3,340	郵電費	3,348	
1,187	7,138	旅運費	8,139	
1,246	1,829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809	
5,824	8,584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7,607	
215	453	保險費	453	
7,116	8,895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9,479	3,202
11,689	18,624	專業服務費	20,193	
2,994	4,630	公關慰勞費	4,130	
15,791	21,00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1,000	
6,053	7,190	推展費	8,190	
1,561	2,685	材料及用品費	2,586	480
245	466	使用材料費	466	
1,316	2,219	用品消耗	2,120	480
6,604	16,194	租金與利息	13,184	9,500
1,110	1,200	房租	1,200	
580	694	機器租金	694	
1,247	1,51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512	
142	288	什項設備租金	278	
3,525	12,500	利息	9,500	9,500
12,663	17,357	折舊及攤銷	18,013	
4,735	4,735	房屋折舊	4,735	
2,579	3,929	機械及設備折舊	2,884	

股份有限公司
彙計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業務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 展費用	員工訓 練費用	營業外費用	所得稅費用
275,124	57,457	576		6,227	
156,535	35,327	576			
13,155	2,424				
	120				
41,861	9,189			115	
34,778	7,194				
28,794	3,202			6,112	
1	1				
70,935	8,630	2,011	1,975		
2,191	214				
2,809	339	200			
7,721	223		195		
388	160	1,261			
5,989	1,618				
241	212				
4,087	2,190				
15,326	2,537	550	1,780		
3,083	1,047				
21,000					
8,100	90				
1,643	263	200			
319	147				
1,324	116	200			
2,832	852				
840	360				
560	134				
1,174	338				
258	20				
15,092	2,921				
3,315	1,420				
2,018	866				

中央存款保險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名稱	本	
			合計	金融保險成本
640	661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777	
921	1,143	什項設備折舊	1,338	
3,789	6,889	攤銷	8,279	
594,878	554,819	稅捐與規費	580,280	
1,022	1,500	土地稅	1,500	
1,024	1,450	房屋稅	1,450	
592,797	551,794	消費與行為稅	577,255	
35	75	規費	75	
2,940	3,725	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	3,425	
1,206	1,603	會費	1,312	
1,734	2,122	分攤	2,113	
11,257,290	10,248,108	損失與賠償給付	11,142,300	11,141,392
345	3,507	各項損失	4,479	3,571
11,256,945	10,244,601	賠償給付	11,137,821	11,137,821
12,231,969	11,254,381	合 計	12,185,925	11,154,574

股份有限公司
彙計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業務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 展費用	員工訓 練費用	營業外費用	所得稅費用
544	233				
936	402				
8,279					
579,537	743				
1,050	450				
1,218	232				
577,220	35				
49	26				
3,215	200	10			
1,312					
1,903	200	10			
				908	
				908	
948,378	71,066	2,797	1,975	7,135	

己、附 錄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肆、審查經過及審議總結果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11 年度各國營事業編列重大固定資產投資計畫預算 2,900.6 億元，較 110 年度預算數 2,698.6 億元增加 202 億元。其中包含 11 項新興計畫，投資總額共 1,740.3 億元，111 年度先行編列 39.4 億元。然依照審計部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1. 109 年度預算投資金額達 1 億元以上之重大購建計畫共 105 項，累計實際工程進度較預計進度落後者計 38 項。其原因主要包括事前規劃不夠周延、執行能力不佳或遭民眾抗爭，而導致工程進度落後、計畫暫緩等。2. 截至 109 年底止，尚未回收投資金額之重大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包括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等 7 家國營事業所提出之 83 項計畫，投資總額達 4,593 億 9,314 萬餘元。其中「尚未回收投資金額且投資效益未達預期目標」共有 43 項計畫。3. 而前述 43 項計畫中，投資金額已超過回收年限而仍未回收，不但投資效益未達預期，又實際投資報酬率與原訂目標間具相當之差異者，共有 7 項計畫。綜上所述，各國營事業辦理重大投資計畫於事前評估時過於樂觀，導致每年均有實際效益與原訂目標間有相當落差之計畫。有鑑於重大固定資產投資計畫執行成效攸關各該事業之營運績效及國家經濟發展，主管機關除應持續精進事前評估作業，加強管考執行中計畫，以逐年達成原定計畫目標值外，對於已逾回收年限仍未回收者、或事前評估投資報酬率在實際執行後均轉為負值者，應請各主管機關加強督導國營事</p>	遵照辦理。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業檢討其產能利用與實際效益情形，並與原訂目標比較分析差異原因，提出改進措施。	
伍、營業部分-財政委員會丙、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p>二、各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p> <p>1.111 年度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預算案於「營業費用」項下「其他營業費用」中「員工訓練費用」之「旅運費」編列 19 萬 9 千元，係派員赴國外研究計畫，按行政院頒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標準編列之國外旅費，有鑑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全球疫情仍未趨緩，能否順利參加，存有疑慮，爰要求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應於 3 個月內將前揭計畫執行情形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2.111 年度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預算案於「營業費用」項下「其他營業費用」之「員工訓練費用」編列「專業服務費」180 萬 1 千元，較 109 年度增加 65 萬 5 千元，其中並未說明更細項支出費用，且於疫情期間，國家財政受疫情影響已顯困窘，應摶節政府支出。鑑此，要求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 3 個月內就「營業費用」項下「其他營業費用」中「員工訓練費用」之「專業服務費」之支應情形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12 年 2 月 23 日以金管銀合字第 1120202088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111 年度「員工訓練費用」之「旅運費」，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原規劃之出國訓練項目，國際組織係以視訊方式舉辦相關活動，存保公司亦派員參加。</p> <p>二、鑒於目前金融環境變化快速，且後疫情時代，各國陸續開放邊境管制並恢復以實體方式舉辦相關活動，存保公司亦自 111 年 6 月起依業務需要派員出席會議。存保公司為使業務發展切合金融環境之變革，將持續積極參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IADI)各項事務、研究及訓練課程活動，以強化我國存款保險制度功能與國際接軌。</p>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12 年 2 月 23 日以金管銀合字第 1120202088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111 年度於「營業費用-其他營業費用-員工訓練費用」項下編列「專業服務費」1,801 千元，包括「講課鐘點費」94 千元及「教育訓練費」1,707 千元。員工訓練費用之編列係為提升存保公司員工專業與素質暨促進人力更新，以利執行行政策任務及達成營運目標，對業務運作及發展確有其必要性。</p> <p>二、存保公司 109 年度「專業服務費」預算金額為 1,660 千元，決算金額為 1,146</p>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千元，執行率 69%較低，主係當年度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爆發，配合防疫政策減少群聚、實施居家辦公等，致影響訓練課程開辦及參訓，110 年度及 111 年度仍持續受疫情影響，執行率均較往年為低。存保公司於疫情期間配合防疫政策並兼顧人員培訓下，員工訓練費用實際執行情形已有撙節。</p> <p>三、存保公司於疫情趨緩後，將依其發展計畫及業務需要，持續積極對員工辦理金融科技、風險管理、數位監理及永續金融等專業訓練，以及因應人員接班與傳承，並將針對主管儲備人員加強管理職能等培訓。</p>
3.	<p>金融重建基金及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處理問題金融機構，截至 109 年底止，賠付金額已高達 2,840 億餘元，造成國庫財務沉重負擔，金融重建基金業於 100 年底屆期結束後，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賡續以接管人或清理人職權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保留資產及其他未結事項；惟前項保留資產 109 年度經由催理授信債權收回 2 億 9,960 萬 2 千元，加計以前年度處分或催理保留資產共計收回 237 億 7,913 萬元，相較於金融重建基金與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近 3,000 億元賠付金額，實屬偏低。另迄至 109 年底，尚餘保留資產帳面淨額 32 億 1,767 萬 1 千元，作業進度極為緩慢，其中原中聯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台北 101)之股權 22 億 2,205 萬 1 千元，占前項待處理保留資產之 69.06%，自 100</p>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12 年 2 月 23 日以金管銀合字第 1120202088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金融重建基金於處理 56 家經營不善金融機構過程中，為創造資產最大回收，或基於特殊法令規定考量，陸續將該等機構之部分資產帳面淨額約 241 億元予以保留，由存保公司以接管人或清理人職權賡續處理。主要保留之資產項目包括不動產、保留授信、古董藝術品及股權等。</p> <p>二、經依金融重建基金管理會及存保公司董事會歷次會議決議處理，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已處分保留資產帳面淨額 209.8 億元，回收款計達 220.13 億元，保留資產已較承接初期大幅減少 86.9%。目前尚餘保留資產帳面淨額 31.65 億元，包括台北 101 股權 22.22 億元及 4 件不動產 9.43 億元，存保公司仍皆持續積極管</p>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年底承接迄今已逾 9 年餘，卻仍未能順利出售。爰此，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應積極追蹤求償，並加速辦理後續保留資產之清理(算)作業，以維護國庫權益，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理、辦理公開標售及提報處分計劃。</p> <p>三、存保公司將積極辦理金融重建基金結束後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保留資產之清理(算)作業及未結事項等事宜，以維護國庫權益。</p>
4.	<p>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將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該公司 111 年度預算案於「營業費用」項下「業務費用」、「管理費用」科目編列「稅捐與規費」5 億 5,481 萬 9 千元，較 110 年度之 5 億 3,493 萬 5 千元增加 1,988 萬 4 千元，增幅 3.72%；因該公司目前定位為營利性之國營事業，尚需繳納營業稅、印花稅等，無法如公保、勞保等政策性保險，免課一切稅捐，不利存保準備金之累積。又存款保險條例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各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餘額占保額內存款之目標比率為 2%。」惟根據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所述，截至 110 年 6 月底存保準備金占保額內存款之比率僅 0.49%，準備金不足數為 3,544 億餘元。存款保險旨在保護存款人權益及維護金融秩序穩定，而民眾對存款保險制度之信心係仰賴充足之準備金，唯有厚植充足之存保準備金方為健全存保機制之基礎。爰此，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督導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妥謀充實存款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之對策，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p>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12 年 2 月 23 日以金管銀合字第 1120202088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一般金融保險賠款準備金累積 1,312 億元，占保額內存款(基準日:111 年 6 月底)之比率為 0.52%。在準備金未達目標比率 2%前，如有緊急資金需求，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28 條及第 31 條等規定，賦予存保公司得向中央銀行申請特別融資、向金融機構墊借及收取特別保費等強化理賠能力之因應機制。另依據金融業特別準備金運用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若未來有問題銀行須理賠而存保準備金不足時，亦可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動用「金融業特別準備金」。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金融業特別準備金」累積 1,588 億元，若加計上開累積之準備金，兩項資金合計 2,900 億元，約占保額內存款比率 1.2%。</p> <p>二、我國存保基金法定目標比率 2%係參考美國長期性目標 2%而訂定，另其他國家存保機構有訂定目標比率者，多係中長期努力之目標，以避免存保機構為達目標比率而大幅調高存款保險費，加重要保機構財務負擔。</p> <p>三、存款保險屬政策性保險，惟存保公司保險費收入仍需繳納營業稅、印花稅等稅</p>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告。	<p>捐，不利存保準備金之累積。存保公司將適時研議修法參考公保、勞保等免課一切稅捐之作法，俾利減省支出，以協助挹注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p> <p>四、未來存保公司除繼續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PCA)，及早介入處理問題要保機構並加強承保風險控管，以降低理賠案件損失外，亦將持續就風險差別費率結構進行檢討，適時推動「存款保險費率實施方案」修正案，以更合理反映要保機構之經營風險差異，並賡續充實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提升風險承擔能力。</p> <p>五、綜上，存保公司將適時推動存保費率調整案，強化承保風險控管及資金籌措備援相關機制，以充實存款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提升風險承擔能力。</p>
5.	<p>立法院預算中心預算評估報告指出，截至 109 年 12 月底止，全體要保機構平均費率為萬分之 2.239，其中本國公營銀行與民營銀行適用之風險差別費率分別為萬分之 2.487 及 2.502，而農、漁會信用部則分別為萬分之 1.739 及 2.085，顯示財務體質健全、經營績效良好，承保風險相對較低之本國公營銀行與民營銀行需適用較高存款保險費率，而經營風險相對較高之農、漁會信用部卻得以適用較低之保險費率。除有欠公平合理外，以上措施亦與立法院前審查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有關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時所作之決議(五)：「鑑於我國農漁會信用部之逾放比率遠高於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及信用合作社，惟中央存</p>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12 年 2 月 23 日以金管銀合字第 1120202088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金融重建基金時期，存保公司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因與金融重建基金合併運用，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退場事宜致嚴重不足。為加速彌補該準備金之缺口並更合理反映要保機構經營風險差異，自 100 年起調高銀行及信合社差別費率並拉大各級費率差距，由原來萬分之 3、4、5、6、7 等五級分別調高為萬分之 5、6、8、11、15 及萬分之 4、5、7、10、14，每級費率差距亦由萬分之 1 分別擴大為萬分之 1、2、3、4。</p> <p>二、農漁會信用部差別費率仍維持萬分之 2、3、4、5、6，低於銀行及信合社，係考量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管理之「農會漁會</p>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訂存款保險費率實施方案卻未能反映各類金融機構之經營風險差異，以致風險較高之農漁會信用部存款保險費率反可適用較低保險費率，爰建請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檢討現行存款保險費率實施方案之合理性及公平性並為適當之調整。」有悖離之處。爰此，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應立即檢討改進及調整現行所定存款保險費率，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信用部賠付專款」尚餘約 222 億元及存款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 64 億元（111 年 12 月底），合計約 286 億元，尚足供處理未來經營不善農漁會信用部使用，及考量農漁會信用部係非以盈利為目標之金融機構。</p> <p>三、為更有效區隔要保機構間之經營風險程度，存保公司將持續就各類金融機構之風險差別費率結構進行檢討，研議對風險指標「資本適足率」及「風險差別費率評等系統綜合得分」之風險分級與費率等級進行調整，並適時推動「存款保險費率實施方案」修正案，以合理反映金融機構經營風險差異並加速充實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p> <p>四、綜上，存保公司將加強承保風險控管，並視國內外金融狀況及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運用情況，適時推動存保費率調整案，以更合理反映各類要保機構之經營風險差異。</p>
6.	<p>依立法院預算中心預算評估報告指出，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1 至 109 年度可運用資金平均餘額，由 101 年度之 162 億 0,695 萬 3 千元，逐年上升至 109 年度之 1,205 億 7,909 萬 6 千元，增加 1,043 億 7,214 萬 3 千元，增幅高達 644.00%；然同期間資金運用實際收益率卻由 101 年度之 1.48%，逐漸下滑至 109 年度之 0.99%，減少 0.49 個百分點，且存款保險條例已於 96 年間修正放寬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金運用經董事會同意後，可多元(樣)化投資運用，盈裕收益。惟近年來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p>	<p>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12 年 2 月 23 日以金管銀合字第 1120202088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世界各國存款保險制度均以維護金融秩序，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為創設之宗旨。存款保險機構因肩負上述穩定金融之重要使命，為確保其資金能及時因應突發之金融危機與履行保險責任之需，故各國存款保險法規均明文限制存款保險機構之資金用途，目前世界主要國家之存款保險機構，均將多數資金投資於政府債券及存放中央銀行，以確保資金之安全性與流動性，我國亦不例外。</p>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限公司可運用資金仍多集中存放中央銀行孳息及投資政府公債，投資報酬率僅介於 0.99%至 1.48%之間，未能依法律賦予之多元管道彈性運用資金，謀求提升資金運用績效。爰此，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應於兼顧安全性及收益性原則下，規劃提升資金運用效益，以有效增裕收入與充實存保準備金，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二、109 年及 110 年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全球經濟陷入嚴重衰退，主要國家大幅降息及積極施行非傳統之寬鬆貨幣政策，我國中央銀行亦採取降息寬鬆貨幣政策以為因應，受前開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影響，國內整體市場利率大幅走跌。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110 年主要年期公債(2、5、10、20 及 30 年期)平均殖利率僅約 0.46%，較 101 年度主要年期公債平均殖利率約 1.26%大幅下滑 80 個基本點，惟存保公司積極透過資金調度、運用及投資組合調整，使 110 年度資金運用收益率 0.91%僅較 101 年度 1.48%減少 57 個基本點，相對國內整體市場利率，可謂跌幅較小。</p> <p>111 年受俄烏戰爭影響，國際能源和大宗商品價格飆升，加重全球通膨壓力，主要國家及我國中央銀行紛紛採取緊縮性貨幣政策以為因應，帶動國內整體市場利率走升，存保公司亦掌握利率走升趨勢，適時於市場殖利率波動震盪之相對區間高點進場投資，進而提升整體資金運用效益，111 年度存保公司之資金運用收益率為 1.04%，已較 110 年度平均收益率 0.91%為高。</p> <p>三、存保公司將續綜合評估國內外總體經濟金融情勢、利率變化趨勢、整體資金狀況及投資標的之風險及報酬等因素，在安全性及流動性前提下，積極透過資金調度、運用，機動調整投資標的及組合，以提升資金運用效益。</p>